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Television Holdings Limited

亞洲電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7)

**有關暫停執行董事職務及
調查結果之
更新公佈**

謹此提述亞洲電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二日的公佈(「該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七日及二零二五年二月七日的公佈，內容有關罷免劉敏斌先生(「劉先生」)的主席職務以及暫停其執行董事之職務。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四日，由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獨立董事委員會」)成立，以調查該公佈所載的事宜，即：

- (i) 劉先生涉嫌在未經董事會授權或批准的情況下，聲稱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六日委任徐笑鵬(寅槐)先生(「徐先生」)為本公司副總裁兼首席執行官(中國區)(「指稱1」)；
- (ii) 劉先生涉嫌在未經董事會授權或批准的情況下，聲稱委任邱珀祥先生(「邱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之首席顧問(「指稱2」)；及

(iii) 由劉先生管理的實體(「**侵權實體**」)在未經董事會授權或批准的情況下，挪用屬於本公司的網上內容，為其自身使用並從中獲利(「**指稱3**」)。

以下是獨立董事委員會的調查結果和意見摘要：

指稱1

獨立董事委員會注意到，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五日，徐先生試圖進入本公司位於大埔的辦公室，但遭到拒絕。徐先生聲稱，他是根據劉先生的命令行事，來接管本公司的管理。彼亦帶同本公司聲稱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六日發出委任他為本公司副總裁兼首席執行官(中國區)的「聘書」。由於徐先生引起騷亂，此事已向警方報案，警方到場查看情況。翌日，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即本公司於同一大埔辦事處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徐先生再次出現於大埔辦事處。他與一夥人試圖進入會場，但遭到拒絕。隨後，劉先生抵達會場，看起來與同夥相熟。經過多番溝通後，劉先生允許若干同夥進入會場。劉先生和徐先生顯然彼此認識。除了否認指稱1外，劉先生未對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五日和二十六日發生的事件作出評論。

經考慮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五日和二十六日發生的事件(包括但不限於徐先生和劉先生的行為)以及劉先生對指控的回應後，獨立董事委員會認為具有充份證據支持指稱1。

指稱2

獨立董事委員會注意到，在劉先生進行的路演中，有一份據稱由劉先生向潛在投資者提供的與本公司有關的業務簡報(「**業務簡報**」)。業務簡報指出，邱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的首席顧問。在同一業務簡報中，劉先生被稱為本公司主席。本公司並不知悉亦並無授權該業務簡報，亦無授權劉先生進行路演。除了否認指稱2外，劉先生未對業務簡報及路演作出評論。

經考慮業務簡報的內容及其存在的相關情況以及劉先生對指稱的回應後，獨立董事委員會認為有充分證據支持指稱2。獨立董事委員會亦認為，劉先生很可能為了自己的利益，在未經授權的情況下進行了與本公司有關的路演。

指稱3

獨立董事委員會指出，侵權實體為廣西亞視華洋電子商務有限公司。侵權實體以「亞視華洋大健康」作為其品牌名稱提供網上內容。侵權實體的主要股東由廣東華洋聯盟健康產品有限公司（「廣東華洋聯盟」）全資擁有。二零一九年之前，劉先生為廣東華洋聯盟的創辦人，亦為擁有該公司99%的股東兼董事。由於劉先生及廣東華洋聯盟均為廣東華洋宏理大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廣東華洋宏理」）之直接或間接主要股東，故此兩者現屬投資合作夥伴。

此外，獨立董事委員會注意到，廣東華洋聯盟最近在內地申請及/或註冊了超過30個含有「亞視」字眼的商標，而本公司已在內地不同類別註冊了該等商標。

獨立董事委員會注意到，劉先生、廣東華洋聯盟、侵權實體及廣東華洋宏理之間存在相互關聯的關係。其中，劉先生是廣東華洋聯盟的創辦人，目前彼等是投資合作夥伴。侵權實體的主要高級人員多次以其股東及廣東華洋聯盟各主要高級人員的身份出現，表明該等公司受廣東華洋聯盟的共同控制。除了否認劉先生控制侵權實體外，劉先生沒有評論彼是否與「華洋健康」公司集團有任何關連。

經考慮(i)劉先生作為本公司當時主席之職位；(ii)廣東華洋聯盟針對本公司之非法及／或損害行為；(iii)劉先生作為創辦人及投資合作夥伴身份與廣東華洋聯盟之密切聯繫；(iv)劉先生就其自身業務活動(本公司除外)使用「華洋」品牌；及(v)劉先生拒絕評論其與「華洋健康」集團公司之聯繫，獨立董事委員會認為，劉先生拒絕解釋及全面披露其與侵權實體的關係，並對廣東華洋聯盟(劉先生為其創辦人及現時投資合作夥伴)針對本公司的非法及損害行為視若無睹，實在非常可疑。獨立董事委員會亦認為，劉先生未能採取適當行動及以本公司的最佳利益為依歸，保障本公司利益免受廣東華洋聯盟所作出的非法及損害行為影響。

根據獨立董事委員會的調查結果，董事會認為根據上市規則第3.08及3.09條，劉先生不適合出任本公司董事。為保障本公司利益，劉先生的職務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為止。由於董事會無權罷免劉先生，董事會正考慮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以罷免劉先生之本公司董事職務。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此另行刊發公佈。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七日之公告所披露，估計本集團因指稱3而蒙受之損失約為800,000港元。董事會認為估計損失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亞洲電視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鄧寶怡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敏斌先生、查夢玲女士、鄧寶怡女士及盧志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韓星星女士、李玉先生及劉正揚先生。